

证券代码：300736

证券简称：百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2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异议声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百邦科技	股票代码	30073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CHEN LI YA	唐浩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方恒国际中心 C 座 19 层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方恒国际中心 C 座 19 层	
传真	010-64775927	010-64775927	
电话	010-64775967	010-64775967	
电子信箱	zhengquan@bybon.cn	zhengquan@bybon.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专注于手机售后服务产业，通过实体门店连锁经营与电子商务经营相结合的模式，为消费者提供手机维修服务、商品销售、二手机回收及销售、增值服务、手机保障服务以及其他手机相关服务。公司始终坚持以优质的服务为导向、以专业的技术为支撑、以先进的模式为驱动，向消费者提供高效、专业、全面的覆盖手机“买-用-修-换”全生命周期的售后服务，向大型手机品牌厂商提供稳定、无忧的售后支持，并努力成为中国3C产品售后服务领域一流的、全国性的、线上线下融合的综合服务供应商。

公司先后与国内外主要的手机品牌生产厂商建立了长期的互信合作伙伴关系，是苹果、华为、诺基亚手机品牌的授权售后服务商。

公司业务范围遍布全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经在北京、山东、浙江、江苏、河北、福建、广东、上海、湖北、湖南、河南、山西等30个省、自治区和地市级建有165家手机售后服务连锁门店，发展加盟门店1,500余家。

为了进一步满足线上消费者对上门维修手机服务的需求，公司自营门店及加盟门店已经在全国62个城市开通了O2O上门维修业务，为当地企业和个人提供多品牌手机上门维修、以旧换新、二手机回收及其他手机相关服务，未来上门手机维修服务还将推广至全国更多地区。

经过12年的发展，公司已形成“实体门店+电商平台”、“自有渠道+运营商渠道+零售商渠道+加盟商渠道”、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业务模式，可以为消费者提供多品牌、全方位的手机售后服务。

（二）公司主要产品

经过多年手机售后服务行业的经营积累，公司已逐步形成了手机维修业务、商品销售与增值服务和电子商务三大板块的综合服务体系。

1、手机维修业务

手机维修业务，是指在手机品牌厂商的授权下，公司通过实体门店或上门服务向消费者提供智能手机等电子产品保内维修服务和保外维修服务。

（1）保内维修服务

保内维修服务，是指在手机品牌厂商授权下，公司通过专业检测和判断，为符合手机品牌厂商保修期内维修政策的消费者提供免费的原厂整机更换或配附件维修服务，并向手机品牌厂商收取劳务费用。

（2）保外维修服务

保外维修服务，是指在手机品牌厂商授权下，公司为已经不符合手机品牌厂商保修期内维修政策的消费者，提供原厂整机更换或配附件维修服务，并向消费者收取相应的硬件成本及劳务费用。

2、商品销售和增值业务

（1）商品销售业务

商品销售业务，是指公司通过下属门店或加盟商为消费者提供手机保护壳膜、移动电源、蓝牙耳机、数据线、便携式音响、充电器等高品质手机周边产品的业务。主要在售商品均经过苹果Mfi认证，自有品牌“UKER”、Moment系列涵盖了手机壳、膜、移动电源等产品。

（2）增值业务

为满足消费者对增值业务的需求，公司推出会员服务产品，为会员消费者提供智能手机“买-用-修-换”综合解决方案。

3、电子商务业务

在传统业务的基础上，通过电子商务平台连接线上和线下手机服务各业务主体，开展二手机回收及销售、手机保障和商品销售等具有广阔市场前景的业务，进一步提升了线下手机维修业务与线上二手机业务、商品销售的协同效应，增加交叉销售机会。

(1) 二手机回收及销售业务

公司通过二手机经销商、移动运营商、手机零售商等渠道回收二手机，经过专业检测并附加手机延保服务后，借助电商平台及区域二手机经销商，销售给消费者。

(2) 手机保障业务

为满足消费者对手机保障服务的需求，公司提供手机碎屏保障产品。消费者在闪电蜂电商平台购买手机碎屏保障产品，当手机屏幕出现保障需求时，可通过闪电蜂电商平台实现产品激活、用户出险报修，在线下门店完成核保检测并获得换屏维修服务。

同时，公司推出了专门针对二手机的保障产品，为经过公司质检合格的二手机提供保障。消费者通过闪电蜂电商平台激活保障产品，在保障期内可携手机至全国百邦门店进行免费维修，或直接将手机邮寄至百邦维修中心进行免费维修。

(3) 联盟业务

为了整合行业资源，规范和提高小微手机维修商的经营服务能力，公司于2019年着力启动联盟业务，通过供应链输出、培训输出、管理输出、店面设计及品牌输出、订单导流等全方面为加盟商赋能，同时也快速扩充了公司的业务范围，提升了公司盈利能力。

(三) 行业发展及格局

售后服务行业，是一个“大蛋糕、小蚂蚁”的市场。根据赛迪顾问对2008年至2014年中国手机售后服务市场的统计数据以及2015年至2018年预计我国智能手机保有量的增长率计算，2018年我国手机售后服务行业的市场规模约为282.7亿元，3C售后服务市场的规模近2,000亿元人民币；另一方面，市场上提供手机售后服务的主体众多且相对分散、维修水平及收费标准参差不齐。公司2019年营业收入3.53亿元，服务覆盖全国30个省和地区，与其他手机售后企业相比具有明显的规模优势。

国际数据公司（IDC）的研究显示，5G将帮助国内手机市场走出国内智能手机市场连续下滑的趋势，自2020年开始，业内将从产品设计重心、渠道定位、未来生态搭建三个层面发生持续性的主动变革，以拥抱已经到来的5G时代。

IDC同时也指出，未来，5G等新技术将优先带动1-2线城市换机需求，因此会加速催生更多的二手手机。无论在消费端或是行业端，二手手机将会加速沉淀至国内低线市场，而二手手机产业链也将因此被激发并持续加速运转。

公司顺应市场及行业变化，布局并加大了在新机销售、二手机业务和以旧换新等业务的投入，同时继续推进加盟业务，在传统手机维修业务基础上不断丰富收入来源和利润增长，保障公司的持续健康运营。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353,384,194.29	630,556,651.24	-43.96%	675,123,540.03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950,034.98	27,028,850.55	-443.89%	39,635,19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653,362.33	18,493,065.83	-617.24%	36,181,02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61,828.96	50,381,172.15	-204.73%	45,947,783.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21	-442.86%	0.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	0.21	-442.86%	0.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04%	6.95%	-34.99%	20.45%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347,043,957.37	471,418,956.15	-26.38%	274,470,198.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1,019,047.10	403,071,971.49	-32.76%	202,775,022.2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4,959,725.72	55,592,479.29	67,057,947.47	155,774,04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93,886.60	-9,545,080.24	-8,827,580.68	-69,783,48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33,190.21	-10,660,018.00	-9,733,121.29	-67,027,03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58,424.58	5,036,753.50	-77,975,867.53	51,235,709.6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45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3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达安世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20%	40,735,280	15,344,480	质押	18,880,000	
赵新宇	境内自然人	25.46%	33,246,720	12,467,520	质押	19,600,000	
北京悦华众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8%	4,800,000	1,800,000			
陈进	境内自然人	3.10%	4,053,600	675,600			
高锋	境内自然人	2.48%	3,235,200	1,213,200			
常都喜	境内自然人	2.34%	3,056,800	-487,7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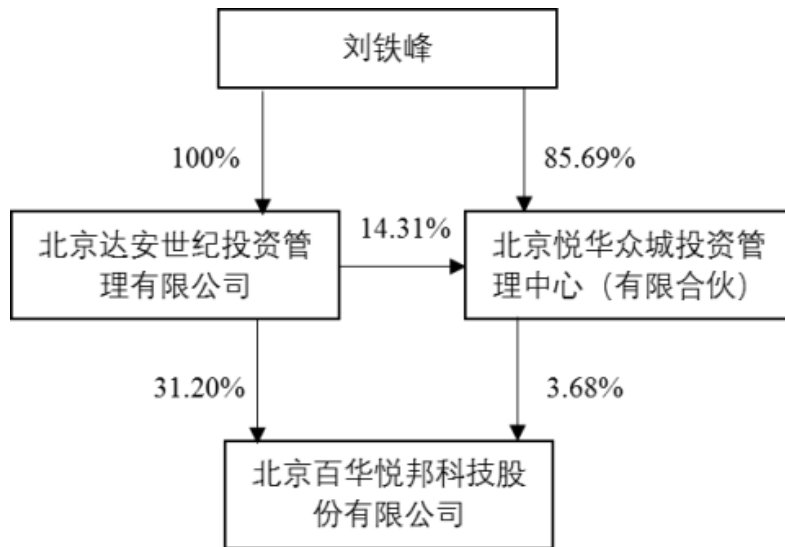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7%	877,000	877,000		
王瑞琴	境内自然人	0.39%	507,800	507,800		
张闻	境内自然人	0.38%	493,980	493,980		
孙颖	境内自然人	0.37%	480,000	1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北京达安世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股东北京悦华众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同一实际控制人刘铁峰所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公司营业收入35,338.42万元，同比下降43.96%；利润总额-8,954.80万元，同比下降374.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295.00万元，同比下降443.89%。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受到市场环境的影响，手机维修业务的收入和利润均有不同程度下降，同时，公司积极拓展新业务和经营渠道，经营成本有所上升，具体分析如下：

2019年，市场环境已经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对于整个行业和公司来说，都是较为艰难的一年。苹果手机在中国市场的地位持续下降，消费者选择手机品牌上更加多元。国际数据公司（IDC）的统计显示：2019年全年，苹果手机在华出货量为3,280

万台，同比下降9.64%，较2017年下降达20.19%。苹果手机在华市场份额占比再次下降为8.90%，低于2018年的9.20%；线上服务、到家服务以及更多产品种类增加了消费者的选择。为了满足消费者的需求、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积极求变，紧跟市场节奏：

1、优化组织结构，持续提高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授权事业部，负责所有品牌原厂维修业务，将O2O上门业务合并授权业务部，并由门店完成原厂上门交付工作；独立联盟事业部，全面负责联盟拓店、权益兑付、经营提升等事务；成立工程师之家，为工程师培训、二手机检测、维修自动化等提供强有力支持；成立电商业务部，强化线上业务拓展。

2、坚持多品牌经营，扩张授权业务

为了应对苹果手机市场份额下降的趋势，增强抗风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与华为厂商的合作，进一步获得了华为在湖北、山东、山西、河北、重庆、云南和上海7省及直辖市的授权，并在这些地区陆续新建多家华为授权维修门店。

3、深耕联盟业务，强化渠道建设

报告期内，联盟事业部应对联盟业务的快速发展持续迭代，通过业务人员地推式拓店、区域招商会、县级联盟、电话营销等多种方式，迅速在全国各省市拓展加盟商超过1,500家，线下经营渠道快速增加。

同时，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联盟业务，为联盟业务提供资金保障。开发并快速迭代“百邦联盟”APP，有效支持联盟业务和二手机业务的快速推进。

4、线上线下发力，坚定双轮驱动

2019年，公司与天猫、京东、美团、大众点评等线上平台开展了更加深度有效的合作，在天猫“双十一”和“双十二”活动期间，公司的天猫旗舰店交易额均居天猫平台本地化生活服务-3C数码服务交易指数排行榜首；公司自有微信公众号持续优化和丰富，线上订单和流量明显提升。同时，公司线下门店通过拓展寄修、O2O上门以及向加盟商派单等方式，有效的承接了线上订单，保证了订单及时交付，提升顾客满意度。

5、连续股权激励，凝聚团队士气

公司自2018年以来，连续两年推出股权激励计划，用于激励核心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将公司的长期利益、股东利益和团队利益绑定在一起，保障了核心人员稳定，有效激发了团队热情。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按照上述通知规定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和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

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5、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依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确认信用损失减值准备。具体影响包括：针对应收账款，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采用简化方法来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

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导致 2019 年 1 月 1 日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增加人民币 501,357.54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人民币 125,339.39 元，同时减少留存收益人民币 373,497.50 元，减少盈余公积人民币 2,520.65 元。针对其他应收款计量的预期信用损失与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计提的坏账准备无重大差异。

(2) 财务报表列报格式

公司按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财会 6 号文件”)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财会 6 号文件对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的列报项目进行了修订，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同时明确或修订了“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递延收益”、“其他权益工具”、“研发费用”、“财务费用”项目下的“利息收入”、“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行目的列报内容，调整了“资产减值损失”项目的列示位置，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列报内容。对于上述列报项目的变更，公司对上年比较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孝昌县百华悦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主要如下所示：

保定市百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百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百嘉翰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扬州百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